

证券代码：830990

证券简称：鹏盾能源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 上海鹏盾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11月10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3年10月25日以手机和电话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傅炳荣
6. 会议列席人员：高级管理人员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上海鹏盾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7人。

####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为上海流中新能源有限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签订的流贷提供反担保议案》

1.议案内容：

因控股子公司上海流中新能源有限公司经营业务发展需要，现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杨浦支行申请为期 12 个月，金额为 200 万元的流动资金贷款，由公司实际控制人傅瀛、孙秀文、上海创业接力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为该笔贷款提供担保，并由公司实际控制人傅瀛、孙秀文、上海鹏盾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就前述事项为上海流中新能源有限公司向上海创业接力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连带保证反担保并签订反担保合同，该项反担保实质仍是为上海流中新能源有限公司的贷款提供担保。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三、备查文件目录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上海鹏盾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11 月 10 日